

香槟小镇门口“殡葬”广告牌拆了

小区居民拍手称快,称这种广告牌本就不该立在此处



追踪报道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 摄影报道)1月5日,立在香槟小镇小区大门入口处的“殡葬服务”广告牌被拆除。一个月前,在居民们每天要进出的香槟小镇小区大门口,赫然矗立起一块“殡葬服务一条龙”广告牌,让人心里别扭,说不出的不舒服。

2023年12月7日,本报“烟台民意通”栏目以《“殡葬服务”广告牌竟立小区门口》为题,报道了有人将殡葬服务宣传的广告牌设置在芝罘区黄务街道姜家社区的香槟小镇小区大门入口处,让每天进出

小区的居民们感到非常“膈应”。特别是夜间回家,在昏暗的路灯下,这块醒目的广告牌有种让人说不出的不舒适感。

当时,小区居民质疑的是社区居委会和物业管理部,小区内设置便民广告牌无可厚非,但是这样的“便民广告”出现在小区大门口处,有没有考虑到居民的心理承受能力?因为要在小区内施工设置广告牌,绝非个人或者单位趁人不注意悄悄就能进行得了的。

1月5日,姜家社区香槟小镇多位居民再次向“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称困扰居民们一个多月的“殡葬服务”广告牌已经拆除了。记者前往该小区看到,工人们正在进出小区大门口处的花坛

内施工,一台挖掘机铲斗上还挂着带有钢筋的水泥块,而那块巨大的广告牌已经被拆除。采访中,多位居民对此拍手称快,称那些特殊的广告牌就应该放在特殊的区域,而不是普通大众的生活区。

对于该广告牌拆除前后的具体细节,姜家社区居委会和小区物业部门拒绝回应。



禁用“生鲜灯”为食用农产品增色

栖霞市突击检查91家农产品销售单位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 通讯员 刘扬)连日来,栖霞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对城区91家农产品销售单位进行了突击检查,重点检查了流通领域食用农产品使用“生鲜灯”的情况。在检查中,未发现任何利用“生鲜灯”为农产品增色的行为。

栖霞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介绍,“生鲜灯”是一种利用灯光颜色变幻增加农副产品颜色的一种光学技术,一些超市、农贸市场在农副产品销售柜台安装

上“生鲜灯”,在某种程度上存在着误导消费者的判断,这其实是一种不良商业行为。

春节越来越近,市民们也开始集中采购年货,为了杜绝和打击“生鲜灯”给农副产品“增加色相”的违法行为,栖霞市市场监管局决定开展一次集中专项整治行动。

在执法行动中,执法人员深入辖区内基层市场,重点摸排农村地区 and 城乡接合部等区域、小型农贸(集贸)

市场、社区肉菜店、食品摊点等,确保排查全覆盖、无遗漏。检查销售者是否使用明显改变食用农产品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误导消费者感官认知的照明设施等。

经过两周排查整治,本次专项行动共检查栖霞市91家销售肉类、蔬菜、水果类、水产品等生鲜食用农产品的市场主体,出动执法人员182人次,经排查未发现违规使用“生鲜灯”误导消费者的行为。

烟台市口腔医院 开设“午间门诊”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1月5日8:00至8:30,滨州医学院口腔医学院院长、烟台市口腔医院院长柳忠豪等嘉宾做客烟台广播电视台《民生热线》节目直播间,通过热线电话6251234解答市民提问。

刘先生来电:医院开设“午间门诊”的服务范围包括哪些?

滨州医学院口腔医学院院长、烟台市口腔医院院长柳忠豪:自2024年1月1日起,烟台市口腔医院启动实施“午间门诊”服务,具体时间为11点30分至13点30分(夏季时间至14点),市民朋友可以通过“烟台市口腔医院”微信公众号或支付宝生活号预约挂号,也可现场挂号。

“午间门诊”服务覆盖总院及各分院所有专业方向,包括牙体牙髓科、牙周科、儿童口腔科、口腔颌面外科、口腔修复科、口腔种植科、口腔正畸科等。

网友:一岁半的小孩晚上睡觉打呼噜正常吗?

耳鼻喉科特聘专家张庆泉:打呼噜由很多因素引起,如耳鼻喉科的扁桃体、腺样体,口腔科的下颌、牙齿发育不良等。常见的是扁桃体、腺样体,如果伴随睡眠时呼吸暂停,对孩子的影响会比较大,可以拍张X光片或者内窥镜观察,情况严重的需要手术干预。

魏女士来电:洁牙后牙齿有点酸正常吗?牙缝会变大吗?

预防科副主任、洁牙中心负责人李亚男:洁牙后一周内有敏感的情况是正常的,一般要求洁牙后一周内避免吃过热或过凉的食物。

洗牙是不会造成牙缝变大的,是因为牙缝中的牙结石被消除了,从而使患者产生“牙缝变大”的感觉。



单位招工增员、减员实现“一件事”办理

提醒:用人单位要依法为员工办理增减员手续

为方便群众办事,烟台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深化业务流程重塑,全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单位招工增员、减员实现“一件事”办理,办理材料不断压减。在方便经办人的同时,中心也提醒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时,要在规定时间内依法依规为劳动者办理增减员相关手续。

用人单位招用人员后,应当于录用之日起30日内办理登记手续,具体办理步骤如下:登录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http://rsbj.yantai.gov.cn/),进入“烟台人社网上办事大厅”;点击进入“企业招工员工一件事”,选择“单位增员-职工参保登记”“单位增员-就业登记”“单位增员-劳动用工备案”;进行个人承诺,承诺本人填写的信息和上传的材料真实有效

后,如实填报信息并提交;提交后,可通过“信息查询”-“进度查询”-“办事进度查询”查询审核进度;如果就业登记办理成功的,可以在“已办结”-“查看出件”-就业登记表下,按需下载《就业登记表》。

用人单位与职工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后,应当于15日内办理减员登记手续,具体办理步骤如下:登录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进入“烟台人社网上办事大厅”;点击进入“企业与员工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一件事”,选择“单位社保减员”“单位解聘备案”“单位劳动关系减员”;进行个人承诺,承诺本人填写的信息和上传的材料真实有效后,如实填报信息并提交。办理减员时,系统提示该人员不在单位下无法办理的,多数原因是用人单位招

用人员时未成功办理就业登记。具体可拨打6905060进行核实。

有企业咨询,填报就业登记信息时,“人员类别”如何选择?烟台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介绍,人员类别是指到本单位就业前的状态,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选择。

从未办理过就业登记手续的,根据户口性质选择“城镇新成长”或“农村劳动力”(无法区分的直接选择“城镇新成长”即可);办理前是失业登记状态的,如属于无就业手续经历的,选择城镇新成长;如属于“就业登记-失业登记”情形的,选择“就业转失业人员”;办理前是非失业状态的(包括单位就业、灵活就业、个体经营就业、单位就业终止、灵活就业终止、个体经营就业

终止、解聘等),分为两种情况选择:属于“就业登记-社保中断”情形的,选择“就业转失业人员”;属于“就业登记-社保未中断”情形的,选择“调转人员”。

根据《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第六十二条,用人单位招用人员后,应当于录用之日起30日内办理登记手续。正常情况下劳动合同起始日期最早应在申报就业登记之前30日内。用人单位违反第六十二条规定,未及时为劳动者办理就业登记手续的,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后依据相关文书办理。

张孙小娱 曹文兰 柳斌

社保基金 护佑民生